上海市人民政府

海纳百川 · 追求卓越 · 开明睿智 · 大气谦和

搜索您想了解的政策/资讯/服务 搜一下

无障碍语音播

5.整治行正

之风问题。重点是医药产品销售过程中，各级各类医药生产经营企业及与之关联的经销商、医药代

16.加强典型案例通报力度。做好行业普法，严肃行业纪律，发挥警示教育作用，形成行业震慑。各区卫生健康委、各办医主体、各医疗机构要重点围绕高值耗材、整治“红包”、回扣等专项

2.监督检查（2023年7月-10月31日）

各区卫生健康委、办医主体要采取明查与暗访相结合的方式，于2023年7月-10月31日对所辖所属医疗机构开展督查，确保各项工作要求落实到位，并于10月31日前将工作

5、		
[redacted]	[redacted]测及处理机制	全或缺
7	各[redacted]医疗机构从业人员（含医生、护士、医技人员、行政人员）利用[redacted]利，在医疗活动中（包括在介绍入院、检查、治疗、手术等环节）[redacted]	

打印